SONY

Cyber-shot

數位相機／数码照相机

請先閱讀本文

首先阅读本文

CT

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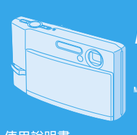

DSC-T30

MEMORY STICK™ InfoLITHIUM™ R TYPE

使用說明書

使用本相機之前，請徹底閱讀本手冊和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另冊）**，並保留下來以便將來參考。

使用说明书

开始使用本机前，请仔细阅读本手册和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另行提供）**，并保留该两手册以供日后参考。

© 2006 Sony Corporation Printed in Japan

2-675-569-**51** (1)

2675569510

使用基於不含有 VOC（揮發性有機成分）的植物油的油墨在 100% 回收紙上印刷。

檢查附件

- BC-CS3 電池充電器（1）

- 多功能端子的 USB、A/V、DC IN 電纜（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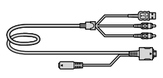

- 電源線（1）

- 腕帶（1）

- 充電電池 NP-FR1（1）/ 電池盒（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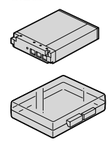

- CD-ROM（Cyber-shot 應用軟體）（1）
- 使用說明書：“請先閱讀本文”（本手冊）（1）
- 使用說明書：“使用指南／故障排除”（1）

“Memory Stick Duo”非附件。

相機本身有內部記憶體（58 MB），不過，建議購買“Memory Stick Duo”以便拍攝更多影像。

“Memory Stick Duo”：您的相機可以使用“Memory Stick Duo”。

“Memory Stick”：您的相機不可以使用“Memory Stick”。

不能使用其他記憶卡。

- 關於“Memory Stick Duo”*的詳細資訊→“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100 頁）*

注意事項

- 第一次使用相機之前，要爲電池（附件）充電。
- LCD 螢屏利用極高精確度技術製造，所以 99.99% 以上的像素都可以有效的使用。不過，您可能會發現細小的黑點和／或亮點（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持續出現在 LCD 螢屏上。這是製造過程中的正常現象，完全不影響所拍攝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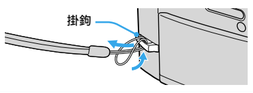

- 相機是很精密的儀器。小心不要碰撞鏡頭或 LCD 螢屏，並且不要對其施加壓力。裝上腕帶以免相機因為掉落等原因而受損。

關於本產品的其他資訊以及常見問題的解答可以在我們的客戶支援網站找到。

http://www.sony.net/

1 準備電池

❶ 插入電池。

輕輕地推電池的背部，直到卡入定位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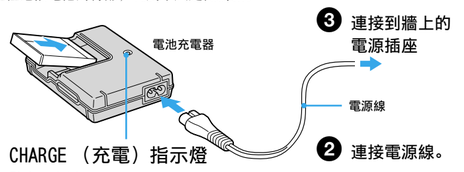

CHARGE（充電）指示燈

點亮：充電

熄滅：充電完成（**實際充電**）

如果繼續為電池再充電一個小時左右（直到**完全充滿電**為止），充好電的電池可以用久一點。

- 將電池充電器連接到附近可以輕鬆使用的牆上的電源插座。
- 即使 CHARGE 沒有點亮，只要還連接在牆上的插座上，電池充電器都沒有從交流電源中斷連接。如果使用電池充電器時發生某些問題，請立即中斷插頭與牆上插座的連接，以關閉電源。
- 充電完成時，將電源線從牆上的插座拔掉，並將電池從電池充電器取出來。
- 在 25 ℃的情況下為完全放電的電池（附件）完全充電所需的時間約為 350 分鐘，實際充電時間約 290 分鐘。在某些環境或情況下，充電時間可能會長一點。

❹ 插入充完電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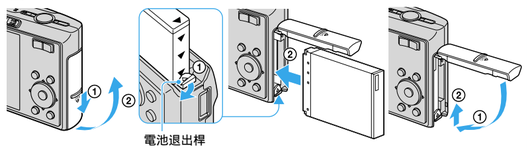

打開電池／“Memory Stick Duo”的蓋子。

用電池前端按壓退出桿同時插入電池。

關上電池／“Memory Stick Duo”的蓋子。

使用交流電源轉接器

您可以用 AC-LS5K 交流電源轉接器（非附件）將相機連接到牆上的電源插座。
→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14 頁）*

若要檢查殘餘的電池時間

打開鏡頭蓋或按 POWER 按鈕開啓並檢查 LCD 螢屏上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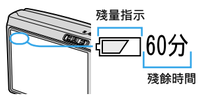

- 大約需要一分鐘時間，正確的電池殘餘時間才會出現。
- 顯示的殘餘時間在某些狀況下可能不正確。

若要取出電池

打開電池／“Memory Stick Duo”蓋，將電池退出桿往箭頭方向推。抓住電池邊緣將電池拉出來。為了避免電池掉落，請勿在電池退出桿開啟時將相機的電池插槽朝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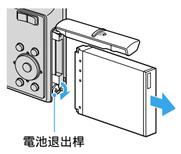

若要在海外使用相機－電源

您可以在交流電源為 100 V 到 240 V，50/60 Hz 範圍內的任何國家或地區使用本相機電池充電器（附件）和 AC-LS5K 交流電源轉接器（非附件）。

- **請勿使用電子式變壓器（旅行變壓器），因為可能會造成故障。**

2 開啟相機電源／設定時鐘

❶ 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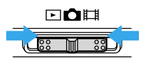

❷ 打開鏡頭蓋或者按 POWER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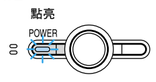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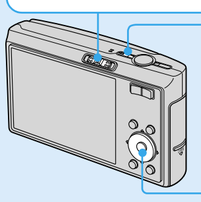

❸ 用控制按鈕設定時鐘。

1 用 ▲/▼ 選擇日期顯示格式，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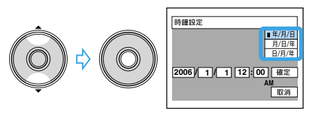

2 用 ◀/▶ 選擇各項目，用 ▲/▼ 設定數值，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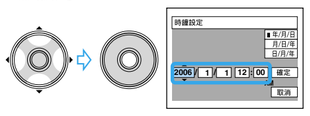

3 用 ▶ 選取［確定］，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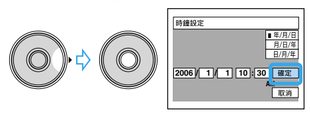

- 若要取消，選擇［取消］並按 ●。

若要變更日期和時間

選擇 🧰（設置）畫面中的［時鐘設定］，執行上述步驟 ❸ 中的程序。→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47 和 58 頁）*

關於時鐘顯示

- 午夜會顯示為 12:00AM，而正午則是 12:00PM。
- 如果在步驟 ❸-1 中選擇［日／月／年］，以 24 小時為周期設定時間。

打開電源時

- 如果您沒有設定時鐘，則每次打開相機時都會出現時鐘設定畫面。
- 相機第二次開機或以後開機時，會出現下列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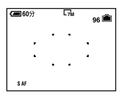

打開鏡頭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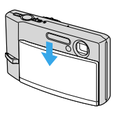

- 打開鏡頭蓋時，小心不要觸及鏡頭。

若要關閉電源

關上鏡頭蓋或者再按一下 POWER 按鈕。

- 如果相機是以電池作為操作電源，而您有約 3 分鐘時間沒有操作相機，相機便會自動關閉以防止消耗電池（自動關機功能）。

變更語言設定

您可以變更畫面顯示，以便以指定的語言顯示訊息。若要變更語言設定，按 MENU 顯示功能表畫面。用控制按鈕選擇 🧰（設置），然後選擇 🧰（設置 1）中的［A 語言］，然後選擇您要使用的語言。→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55 頁）*

3 插入“Memory Stick Duo”（非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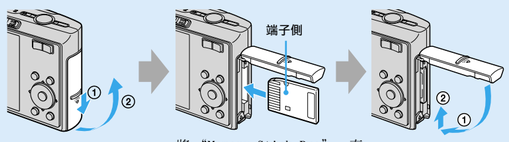

將“Memory Stick Duo”一直插入到發出喀噠聲為止。

沒有插入“Memory Stick Duo”時

相機會以內部記憶體（58 MB）記錄／播放影像。→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21 頁）*

4 選擇要採用的影像尺寸

❶ 選擇一種模式。

靜止影像：

選擇 📷。

活動影像：

選擇 🎞。

❷ 按 ⋮⋮/🗑（影像尺寸）。

❸ 用 ▲/▼ 選擇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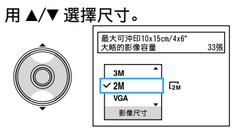

- 以上都是靜止影像的畫面。
- 活動影像則要選擇［640（精細）］（僅限“Memory Stick PRO Duo”）、［640（標準）］或［160］。

❹ 按 ⋮⋮/🗑（影像尺寸）完成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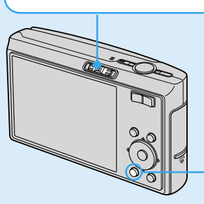

⋮⋮/🗑 按鈕

關於靜止影像尺寸

關於影像尺寸的詳細資訊→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11 頁）*

預設設定會以 ✓ 標示。

	影像尺寸	使用原則	影像數	列印
✓	7M	最大可沖印 A3/11×17"	較少	精細
	3:2[1]	符合 3:2 的長寬比		
	5M	最大可沖印 A4/8×10"		
	3M	最大可沖印 13×18cm/5×7"		
	2M	最大可沖印 10×15cm/4×6"		
	VGA	用於電子郵件	較多	粗糙
	16:9[2]	顯示於 16:9 的 HDTV 上[3]		

1) 影像會以和相紙或明信片等一樣的 3:2 的長寬比記錄。
2) 列印時影像的兩邊都可能會被切掉。→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94 頁）*
3) 利用 Memory Stick 插槽或 USB 連接，可以享受品質更高的影像。

關於可以記錄的靜止影像數目和活動影像時間

可以記錄的靜止影像數目和活動影像時間會因為所選擇的影像尺寸而異。

關於可記錄數目或時間的詳細資訊→ *“使用指南／故障排除”（第 2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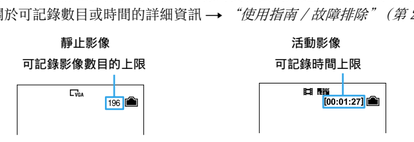

- 可記錄的影像數目和時間會因為拍攝情況而異。

若要取出“Memory Stick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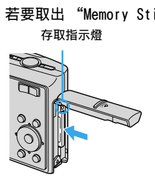

打開電池／“Memory Stick Duo”的蓋子，然後將“Memory Stick Duo”往裡按一下。

存取指示燈點亮時

切勿取出電池／“Memory Stick Duo”或關閉電源。資料可能會損毀。

下接背頁

SONY

Cyber-shot

數码照相机

首先阅读本文

CS

DSC-T30

MEMORY STICK™ InfoLITHIUM™ R TYPE

使用说明书

开始使用本机前，请仔细阅读本手册和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另行提供）**，并保留该两手册以供日后参考。

© 2006 Sony Corporation Printed in Japan

使用基于不含有 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植物油的油墨在 100% 回收纸上印刷。

检查随机附件

- 电池充电器 BC-CS3（1）

- USB、A/V、DC IN 多用途端子用电缆（1）

- 电源线（1）

- 腕带（1）

- 充电电池 NP-FR1（1）/ 电池盒（1）

- CD-ROM（Cyber-shot 应用程序软件）（1）
- 使用说明书：“首先阅读本文”（本手册）（1）
- 使用说明书：“用户指南／故障排除”（1）

未附带“Memory Stick Duo”。

相机有自己的内部存储器（58 MB），不过，建议您购买可以拍摄更多影像的“Memory Stick Duo”。

“Memory Stick Duo”：能够在本相机上使用“Memory Stick Duo”。

“Memory Stick”：在本相机上不能使用“Memory Stick”。

不能使用其它存储卡。

- 有关“Memory Stick Duo”*的详细说明→“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99 页）*

注意

- 第一次使用相机前，请对电池（附件）进行充电。
- LCD 液晶屏是采用超高精密技术制造的，其有效像素为 99.99% 以上。但是，可能会有一些小黑点及／或亮点（白、红、蓝或绿色）持续出现在 LCD 液晶屏上。这是制造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完全不影响所拍摄的影像。

- 相机是精密仪器。请注意不要撞击镜头或 LCD 液晶屏，并注意不要对其施加外力。系上腕带以防止相机掉落等原因而损坏。

可以在我们的客户支持网站上查询到有关本产品的补充信息和常见问题解答。

http://www.sony.net/

1 准备电池

❶ 插入电池。

轻轻推电池，直至其喀哒一声固定到位。

CHARGE（充电）指示灯

灯亮时：充电

灯熄灭时：完成（**实际充电**）

如果您继续再给电池充电约一个小时（直至其**完全充电**），电池电力会持续稍长一些时间。

- 将电池充电器连接到附近便于插拔的墙壁插座。
- 即使 CHARGE 指示灯未点亮，只要电池充电器连接到墙壁插座，便未与交流电源断开。使用电池充电器期间如果发生问题，请立即从墙壁插座上拔下插头切断电源。
- 充电完成后，从墙壁插座上拔下电源线，并从电池充电器中取出电池。
- 在 25 ℃的温度下对完全放电的电池（附件）充足电需要 350 分钟左右，而实际充电时间约为 290 分钟。某些环境或使用条件下，充电时间可能变得更长。

❹ 插入已充电的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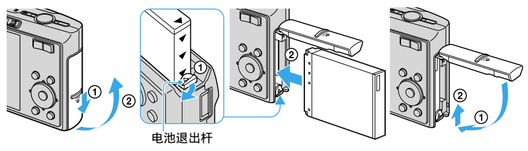

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盖。

一边用电池顶端按电池退出杆，一边插入电池。

关闭电池／“Memory Stick Duo”盖。

使用交流适配器

可以使用 AC-LS5K 交流适配器（非附件）将相机连接到墙壁电源插座。→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14 页）*

要检查电池剩余使用时间时

打开镜头盖或按 POWER 按钮接通电源并检查 LCD 液晶屏上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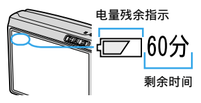

- 到出现正确的电池剩余使用时间为止大约需要 1 分钟。
- 某些环境下显示的剩余时间可能不正确。

要取出电池时

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盖，并按照箭头的方向滑动电池退出杆。握住电池的边缘将其拔出。为了防止电池掉落，当电池退出杆拉出时，请勿以电池插槽朝下的状态握持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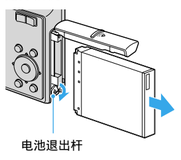

要在海外使用本相机时－电源

您可以在电源为交流 100V 到 240V，50/60Hz 范围内的任何国家或地区使用本相机、电池充电器（附件）和 AC-LS5K 交流适配器（非附件）。

- **请勿使用电子变压器（旅游变压器），因为这可能会引起故障。**

2 打开相机／设定时钟

❶ 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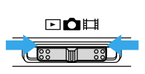

❷ 打开镜头盖或按 POWER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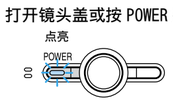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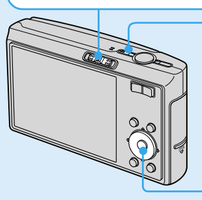

❸ 使用控制按钮设定时钟。

1 用 ▲/▼ 选择日期显示格式，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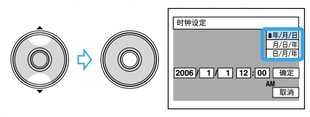

2 用 ◀/▶ 选择各项，并且用 ▲/▼ 设定数值，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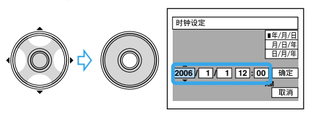

3 用 ▶ 选择［确定］，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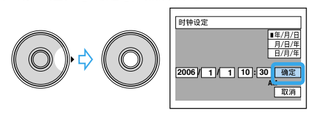

- 要取消时，选择［取消］，然后按 ●。

要变更日期和时间时

选择🧰（设置）画面上的［时钟设定］，并执行上述步骤 ❸ 中的操作。→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47 页和 58 页）*

关于时钟显示

- 午夜会显示为 12:00 AM，而中午则显示为 12:00 PM。
- 如果在步骤 ❸-1 中选择了［日／月／年］，时间将设成 24 小时制。

接通电源时

- 如果您没有设定时钟，则每次打开相机时都会出现时钟设定画面。
- 第二次以后打开相机时，会出现以下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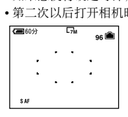

打开镜头盖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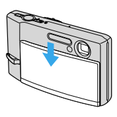

- 打开镜头盖时，请小心不要触摸镜头。

要关闭电源时

关闭镜头盖或再按一次 POWER 按钮。

- 当相机使用电池电力驱动时，如 3 分钟内不操作相机，相机会自动关闭电源以避免消耗电池（自动断电功能）。

变更语言设置

您可以变更画面显示，用指定的语言显示信息。要变更语言设置时，按 MENU 以显示菜单画面。用控制按钮选择🧰（设置），然后选择🧰（设置 1）中的［A 语言］，并选择要使用的语言。→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55 页）*

3 插入“Memory Stick Duo”（非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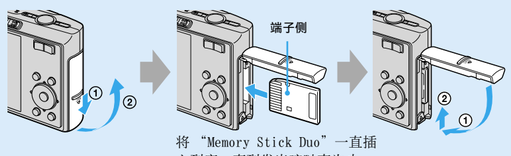

将“Memory Stick Duo”一直插入到底，直到发出喀哒声为止。

没有插入“Memory Stick Duo”时

相机使用内部存储器（58 MB）拍摄／播放影像。→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21 页）*

4 选择使用的影像尺寸

❶ 选择模式。

静止影像：

选择📷。

活动影像：

选择🎞。

❷ 按 ⋮⋮/🗑（影像尺寸）。

❸ 用 ▲/▼ 选择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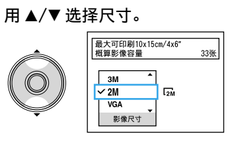

- 上述画面用于拍摄静止影像。
- 拍摄活动影像时，选择［640（精细）］（只能用于“Memory Stick PRO Duo”）、［640（标准）］或［160］。

❹ 按 ⋮⋮/🗑（影像尺寸）以完成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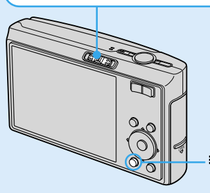

⋮⋮/🗑按钮

关于静止影像尺寸

有关影像尺寸的详细说明→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11 页）*

默认设置以✓标记。

	影像尺寸	参考原则	影像数	打印
✓	7M	最大可印刷 A3/11×17"	较少	精细
	3:2[1]	匹配 3:2 长宽比		
	5M	最大可印刷 A4/8×10"		
	3M	最大可印刷 13×18cm/5×7"		
	2M	最大可印刷 10×15cm/4×6"		
	VGA	用于电子邮件	较多	粗糙
	16:9[2]	在 16:9 HDTV 上显示[3]		

1) 影像会以与相纸或明信片等一样的 3:2 的长宽比记录。
2) 当打印时，影像的两边可能会被切除。→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94 页）*
3) 通过使用 Memory Stick 插槽或 USB 连接，可以享受更高品质的影像。

关于可记录的静止影像数目和可记录的活动影像时间

可记录的静止影像数目和可记录的活动影像时间会根据所选择的影像尺寸而不同。

有关可记录数目或时间的详细说明→ *“用户指南／故障排除”（第 20 页）*

- 根据拍摄条件的不同，可记录的影像数目和时间会有所不同。

要取出“Memory Stick Duo”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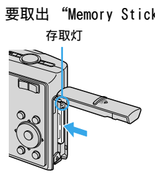

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盖，然后向里按一下“Memory Stick Duo”。

当存取灯点亮时

切勿取出电池／“Memory Stick Duo”或关闭电源。数据可能会损毁。

接反面

5 輕鬆的拍攝影像 （自動調整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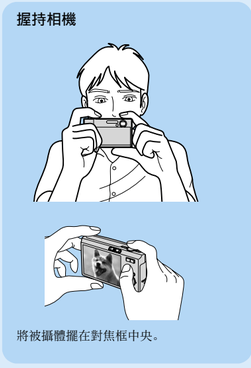

❶ 選擇一種模式。

靜止影像 （自動調整模式）：

選擇 。

活動影像：

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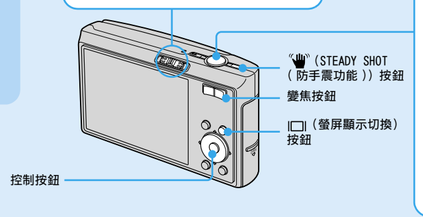

❷ 用快門按鈕拍攝。

靜止影像：

半按住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AE/AF 鎖定指示
指示閃爍
→ 指示點亮 / 發出嗶音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快門發出聲音。

活動影像：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若要停止記錄，再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使用控制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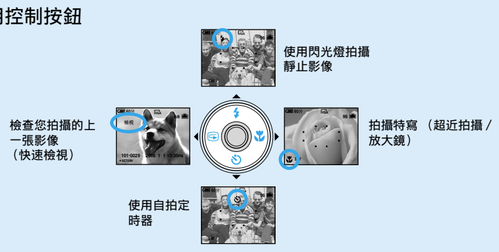

• 當您按控制按鈕時，螢幕上將短暫顯示功能描述。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49 頁）*

使用變焦功能

• 變焦比率超過 3 倍時，相機會採用數位變焦功能。
關於 [數位變焦] 設定和圖像質量的詳細資訊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48 頁）*
• 拍攝活動影像時，相機緩慢變焦。

檢查您拍攝的上一個靜止影像 （快速檢視）

按控制按鈕上的 ◀（ ）。

若要取消，再按 ◀。

• 影像剛開始播放時可能會顯得粗糙。
• 若要刪除影像，按 / （刪除）並用控制按鈕上的 ▲ 選擇 [刪除]，然後按 ●。

為靜止影像選擇一種閃光燈模式

在步驟 ❷ 之前，反覆按控制按鈕上的 ▲（ ），直到選定您要的模式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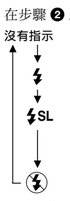

沒有指示 — **閃光燈自動**
當光線或背景光不足時閃光（預設設定）

強制閃光開啓

SL — **慢速同步 （強制閃光開啓）**
快門速度在除暗的地方會變慢，以便清晰的拍攝閃光燈光線範圍以外的背景。

強制閃光關閉

• 拍攝距離 （[ISO] 設定為 [自動] 時）
W 端：大約 0.1m 至 3.4m
T 端：大約 0.25m 至 2.7m
• 閃光燈會閃光兩次。第一次是要調整閃光量。
• 為閃光燈充電時， 會顯示出來。

拍攝特寫 (超近拍攝 / 放大鏡)

在步驟 ❷ 之前，反覆按控制按鈕上的 ▶（ ）直至選擇所需的模式。

沒有指示 — 超近拍攝開啓

放大鏡開啓

與對象的焦距

超近拍攝
設為 W 側的最左端：約 8cm 或以上
設為 T 側的最右端：約 25cm 或以上

放大鏡
鎖定至 W 側：約 1cm 至 20cm

• 要在比 （超近拍攝）更近的距離進行拍攝，請使用 （放大鏡）。

超近拍攝
• 建議將變焦設為 W 側的最左端。
• 在焦點內的範圍會變窄，被攝體可能無法完全在焦點內。
• 自動對焦速度變慢。

放大鏡
• 光學變焦被鎖定在 W 側，而不能使用。
• 當您按變焦按鈕時，影像會被用數位變焦功能放大。

使用自拍定時器

在步驟 ❷ 之前，反覆按控制按鈕上的 ▼（ ）直至選擇所需的模式。

沒有指示 — 不使用自拍定時器

10 — 設定 10 秒延遲自拍定時器

2 — 設定 2 秒延遲自拍定時器

按下快門按鈕，自拍定時器指示燈開始閃爍，嗶音響起，直到快門運作為止。

若要取消，再按 ▼。

• 如果您使用 2 秒延遲自拍定時器，您可以防止影像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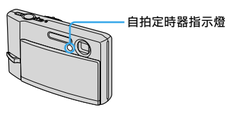

如果為很難對焦的被攝體拍攝靜止影像

• 最短拍攝距離為 50cm 左右。當您拍攝小於最短拍攝距離的對象時，請在特寫 （超近拍攝）模式或放大鏡模式下拍攝 （參見左側說明）。
• 相機無法自動為被攝體對焦時，AE/AF 鎖定指示會變成緩慢閃爍，而且不會發出嗶音。重新取景並對焦。

很難對焦的被攝體：
- 離相機很遠而且很暗
- 被攝體與其背景之間的對比度很差
- 透過玻璃觀看
- 移動速度很快
- 會反光或者表面亮晶晶
- 會閃光
- 背光

若要讓顯示變亮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19 頁）*

防止模糊功能

相機具有防止模糊功能。

若要取消防止模糊功能，在功能表上的 （相機）中將模式開關設定為 [自動] 以外的模式 （參見右上側說明），然後按 "STEADY SHOT （防手震功能））按鈕 （如上所示）以顯示 指示。若要開啟防止模糊功能，再按一下 按鈕。

• 在功能表上的 （相機）中將模式開關設定為 [自動] 時，就不能取消防止模糊功能。
• 您可以改變防止模糊模式。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51 頁）*

若要辨識螢屏上的項目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15 頁）*

拍攝靜止影像 （場景選擇）

❶ 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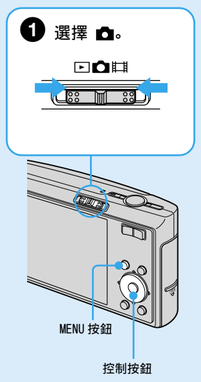

❷ 按 MENU。

❸ 用 ◀ 選擇 （相機），然後用 ▲/▼ 選擇一種模式。

• 關於模式的詳細資訊，請看下文。
• 即使關閉電源，設定也會保留。

❹ 按 MENU 關閉功能表。

❺ 用快門按鈕拍攝。

若要取消場景選擇

用 ▲/▼ 選擇 [自動] 或 [編程]。

場景選擇模式

以下是根據場景條件預定的模式。

高感光度
低亮度時不用閃光燈拍攝也可以減少模糊現象

月光 *
不用閃光燈拍攝昏暗的場景

月光肖像 *
用閃光燈在昏暗的地方拍攝肖像

柔焦快拍
以柔和的背景拍攝被攝體

風景
以遠遠的焦點拍攝風景

高速快門
拍攝移動的被攝體以凍結其動作

海邊
以鮮明的藍色拍攝水邊場景

雪地
明亮地拍攝白色場景

煙火 *
拍攝璀璨的煙火

* 快門速度會變得比較慢，所以建議使用三腳架。

若要以場景選擇模式使用以控制按鈕設定的功能

在步驟 ❺ 中拍攝之前，用控制按鈕選擇設定。有些功能不能使用，要視場景選擇模式而定。當您按按鈕選擇不能與場景選擇模式配合使用的功能時，會有嗶音響起。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25 頁）*

6 觀看 / 刪除影像

❶ 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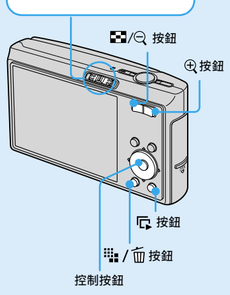

❷ 用 ◀/▶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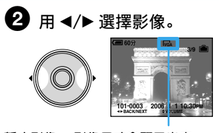

靜止影像： 影像尺寸會顯示出來

活動影像： 會顯示出來

活動影像：

若要播放活動影像，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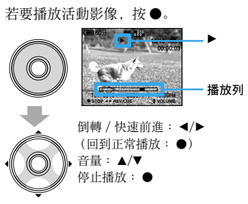

• 影像尺寸為 [160] 的活動影像會以較小的尺寸顯示。

若要刪除影像

1 顯示您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 （刪除）。
2 用 ▲ 選擇 [刪除]，然後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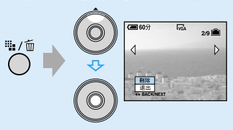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刪除
選擇 [退出]，然後按 ●。

若要觀看放大的影像 （播放變焦）

顯示靜止影像時按 。

若要取消放大，按 。

調整放大的部分：▲/▼/◀/▶

取消播放變焦：●

若要儲存放大的影像：[修整]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46 頁）*

播放一系列影像 （循環播放）

播放靜止影像時，按 （循環播放）。

若要取消，再按 。

• 您可以改變設定，例如改變音樂檔案的設定。關於循環播放的各種操作和設定的細節。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26 頁）*

觀看索引畫面

按 （索引），然後用 ▲/▼/◀/▶ 選擇影像。

若要回到單幅影像畫面，按 ●。若要顯示下一個 （上一個）索引畫面，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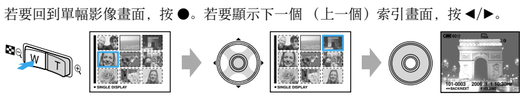

若要以索引模式刪除影像

1 索引畫面顯示出來時按 / （刪除），並用控制按鈕上的 ▲/▼ 選擇 [選擇]，然後按 ●。
2 用 ▲/▼/◀/▶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 將 （刪除）指示顯示在選擇的影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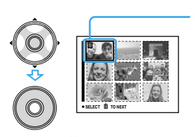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選擇
選擇先前選定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 將 指示從影像上刪除。

3 按 / （刪除）。
4 用 ▶ 選取 [確定]，然後按 ●。

• 若要刪除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就要在步驟 1 中用 ▲/▼ 選擇 [資料夾內全部] 而不是 [選擇]，然後按 ●。

5 轻松拍摄影像 （自动调节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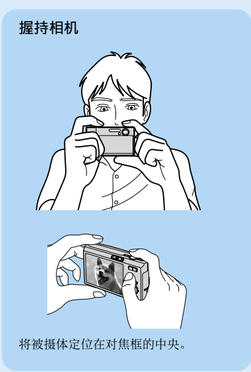

❶ 选择模式。

静止影像 （自动调节模式）：

选择 。

活动影像：

选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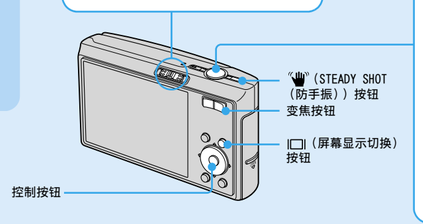

❷ 用快门按钮拍摄。

静止影像：

持续半按下快门按钮调节对焦。

AE/AF 锁定指示
指示闪烁
→ 指示点亮 / 哔音

全按下快门按钮
快门发出声音。

活动影像：

全按下快门按钮。

要停止记录时，再次全按下快门按钮。

使用控制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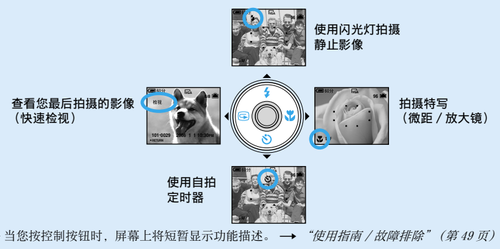

• 当您按控制按钮时，屏幕上将短暂显示功能描述。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49 页）*

使用变焦

• 当变焦倍数超过 3 倍时，相机使用数字变焦功能。
有关 [数字变焦] 设置和影像质量的详细说明 → *"用户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48 页）*
• 拍摄活动影像时，相机缓慢变焦。

查看您最后拍摄的静止影像 （快速检视）

按控制按钮上的 ◀ （ ）。

要取消时，再按一次 ◀。

• 刚开始播放时影像可能会显得粗糙。
• 要删除影像时，按 / （删除）并用控制按钮上的 ▲ 选择 [删除]，然后按 ●。

为静止影像选择闪光模式

执行步骤 ❷ 之前，反复按控制按钮上的 ▲（ ）直到选取了想要的模式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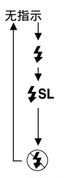

无指示 — **闪光灯自动**
当光线或背光不足时闪光 （默认设定）

强制闪光开

SL — **低速同步 （强制闪光开）**
在暗的地方快门速度较慢，因此可以清楚地拍摄不在闪光范围内的背景。

强制闪光关

• 拍摄距离 （当 [ISO] 设定为 [自动] 时）
W 侧：约 0.1 至 3.4m
T 侧：约 0.25 至 2.7m
• 闪光灯闪光两次。第一次是为了调节光量。
• 给闪光灯充电时，会显示 。

拍摄特写 （微距 / 放大镜）

在步骤 ❷ 前，反复按控制按钮上的 ▶（ ）直至选择所需的模式。

无指示 — 微距拍摄开

放大镜开启

与对象的焦距

微距
设为最靠 W 侧：约 8cm 或以上
设为最靠 T 侧：约 25cm 或以上

放大镜
锁定至 W 侧：约 1cm 至 20cm

• 要在比 （微距）更近的距离进行拍摄，请使用 （放大镜）。

微距
• 建议将变焦设为最靠 W 侧。
• 对焦范围变小，而且可能无法对被摄对象的整体进行对焦。
• 自动对焦速度变慢。

放大镜
• 光学变焦锁定在 W 侧且无法使用。
• 当您按变焦按钮时，影像会被用数位变焦功能放大。

使用自拍定时器

执行步骤 ❷ 之前，反复按控制按钮上的 ▼（ ）直至选择所需的模式。

无指示 — 不使用自拍定时器

10 — 设定 10 秒延迟定时器

2 — 设定 2 秒延迟定时器

按下快门按钮，自拍定时器指示灯会闪烁，同时发出哔音，直到快门工作为止。

要取消时，再按一次 ▼。

• 如果您使用 2 秒延迟自拍定时器，可防止图像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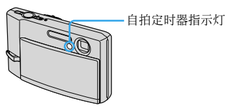

如果拍摄难以对焦的被摄体的静止影像时

• 最短拍摄距离为 50cm 左右。当您拍摄小于最短拍摄距离的对象时，请在特写 （微距）模式或放大镜模式下拍摄 （参见左侧说明）。
• 当相机不能对被摄体自动对焦时，AE/AF 锁定指示变为低速闪烁，并且不发出哔音。重新取景并再次对焦。

难以对焦的被摄体：
- 距离相机较远且较暗
- 被摄体和背景之间的对比很弱
- 通过玻璃观看
- 快速移动
- 反射光线或有光泽表面
- 闪烁
- 背光

要调亮显示时

→ *"用户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19 页）*

光学防抖功能

本相机装备有光学防抖功能。

要取消光学防抖功能时，将菜单 （参见右上侧说明）上 （相机）中的模式开关设为 [自动] 以外的模式，然后按 "STEADY SHOT）按钮 （如下图所示）显示 指示。要打开光学防抖功能时，再次按 按钮。

• 当菜单上 （相机）中的模式开关设为 [自动] 时，不能取消光学防抖功能。
• 可以改变光学防抖模式。 → *"用户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51 页）*

要识别画面上的项目时

→ *"用户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15 页）*

拍摄静止影像 （场景选择）

❶ 选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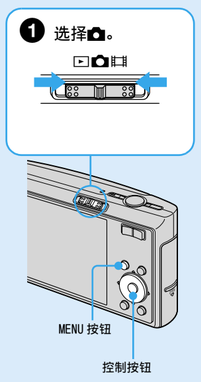

❷ 按 MENU。

❸ 用 ◀ 选择 （相机），然后用 ▲/▼ 选择模式。

• 有关模式的详细说明，参阅下方内容。
• 即使电源关闭时仍会保留设定。

❹ 按 MENU 关闭菜单。

❺ 用快门按钮拍摄。

要取消场景选择时

用 ▲/▼ 选择 [自动] 或 [编程]。

场景选择模式

已预先决定好下述模式，以便与各种场景条件相匹配。

高感光度
在低照明条件下不使用闪光灯拍摄，尽量避免模糊

月夜 *
不使用闪光灯拍摄昏暗照明场景

月夜人像 *
使用闪光灯在弱光环境下拍摄人像

柔和人像
以柔和背景拍摄被摄体

风景
以远焦距拍摄风景

高速快门
在明亮场所清晰地拍摄移动被摄体

海滩
以鲜明的蓝色拍摄水滨场景

雪景
明亮地拍摄偏白的场景

烟火 *
拍摄灿烂的烟花

* 快门速度会变得比较慢，所以建议使用三脚架。

要在场景选择模式中使用由控制按钮设定的功能时

在步骤 ❺ 进行拍摄之前，用控制按钮选择设置。根据场景选择模式的不同，某些功能无法利用。当按下按钮选择无法与场景选择模式结合使用的功能时，会发出哔音。

→ *"使用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25 页）*

6 观看 / 删除影像

❶ 选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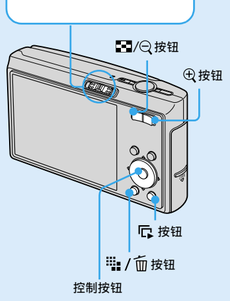

❷ 用 ◀/▶ 选择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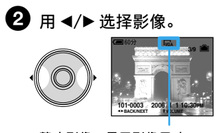

静止影像： 显示影像尺寸

活动影像： 显示

活动影像：

要播放活动影像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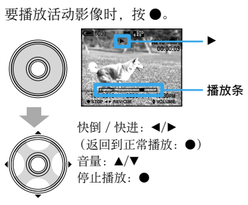

• 影像尺寸为 [160] 的活动影像以更小的尺寸显示。

要删除影像时

1 显示您要删除的影像并按 / （删除）。
2 用 ▲ 选择 [删除]，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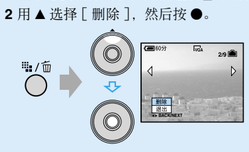

要取消删除时
选择 [退出]，然后按 ●。

要观看放大影像 （播放变焦）时

在显示静止影像时按 。

要取消变焦时，按 。

调节显示部分：▲/▼/◀/▶

取消播放变焦：●

要存储放大的影像：[修整] → *"用户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46 页）*

要播放一系列影像时 （循环播放）

当播放静止影像时，按 （循环播放）。要取消时，再按一次 。

• 可以改变您的设置 （例如改变音乐文件的设置）。有关循环播放的各种操作和设置的详细内容。 → *"用户指南 / 故障排除" （第 26 页）*

观看索引画面

按 （索引）并使用 ▲/▼/◀/▶ 选择一个影像。

要返回单幅影像画面时，按 ●。要显示下一个 （上一个）索引画面时，按 ◀/▶。

要在索引模式下删除影像时

1 当显示索引画面时，按 / （删除）并用控制按钮上的 ▲/▼ 选择 [选择]，然后按 ●。
2 用 ▲/▼/◀/▶ 选择要删除的影像，然后按 ● 在所选的影像上显示 （删除）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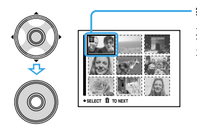

要取消选择时
选取先前选择要删除的影像，然后按 ● 以删除影像上的 指示。

3 按 / （删除）。
4 用 ▶ 选择 [确定]，然后按 ●。

• 要删除文件夹中的所有影像时，在步骤 1 中用 ▲/▼ 选择 [文件夹内全部] 而不选择 [选择]，然后按 ●。